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晋水院审〔2021〕78号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成立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 自查自纠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各系部：

为更好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工作，进一步规范学院管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学院健康、科学发展，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的通知》（晋教财〔2021〕24号）要求，学院党委决定成立学院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协调此项工作，确保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

组 长：李振兴 闫顺茂

副 组 长：白继中

成 员：王启亮 杨志辉 卢智峰 李永平

赵平丽

工作职责：

1. 根据教育厅文件精神全面指导学院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工作；

2. 审定学院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工作方案；

3. 领导、协调自查自纠工作，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

4. 审定问题整改及自查自纠工作情况报告和自查自纠发现问题清单。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审计室。主要负责学院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工作的具体组织和实施。

主 任：闫顺茂（兼）

副 主 任：毛俊红

成 员：院属各部门负责人、各系部主任、总支书记及
审计室全体工作人员

工作职责：

1. 制定学院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自查自纠工作方案；

2. 全面负责自查自纠工作的具体组织和实施;
3. 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进展情况;
4. 梳理发现问题清单, 制定整改措施;
5. 形成学院问题整改及自查自纠工作情况报告, 并完成报送。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6月18日

抄送: 学院纪委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6月18日印发
